

证券代码：688667

证券简称：菱电电控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菱电电控”）于2025年6月6日在武汉市东西湖区清水路特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董事会于2025年6月1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。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7人，实际到会人数为7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和平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为了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；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与监事、监事会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相应废止，同时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及其他相关制度亦作出相应修订。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职至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止。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宋桂晓先生、周建伟先生、沈文静女士将不再任职公司监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与最新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的最新规定保持一致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同时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等内部治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内部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后生效。

议案一、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)披露的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和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董事会提名王和平先生、王杰女士、龚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，即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公司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，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与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提名委员会认为：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合规，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，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和素质。提名委员会同意将上述三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董事会提名韩莉女士、王志红先生、古元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，即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提名委员会认为：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合规，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

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，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和素质。提名委员会同意将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三、四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)披露的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第四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，拟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

为持续贯彻落实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，深度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公司制定了《2025 年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致力于全面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效益，增强核心竞争力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重视投资者回报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）披露的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本议案审议通过。

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）披露的《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

号：2025-04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7 日